

阿Q正傳

本書說明

這是魯迅小說中最著名的一篇。故事的背景是辛亥革命時代，主人公是個一無所有的雇農，住在土穀祠裏，靠出賣勞動力生活。他被歧視，被侮辱，他也歡迎革命，但終於糊里糊塗被地主們當作強盜給處死了。他那一生的屈辱歷史，反映了長期的封建統治帶給中國農民精神上和肉體上的傷害；也反映了封建社會的黑暗和冷酷，地主階級的卑鄙與殘暴。

阿Q 正傳

第一章 序

我要給阿Q做正傳，已經不止一兩年了。但一面要做，一面又往回想，這足見我不是一個『立言』的人，因為從來不朽之筆，須傳不朽之人，于是人以文傳，文以人傳——究竟誰靠誰傳，漸漸的不甚了然起來，而終於歸結到傳阿Q，彷彿思想裏有鬼似的。

然而要做這一篇速朽的文章，纔下筆，便感到萬分的困難了。第一是文章的名目。孔子曰，『名不正則言不順』。這原是應該極注意的。傳的名目很繁多：列傳、自傳、內傳、外傳、別傳、家傳……小傳……而可惜都不合。『列傳』麼，這一篇並非和許多閻人排在『正史』裏；『自傳』麼，我又並非就是阿Q。說是『外傳』，『內傳』在那里呢？倘用『內傳』，阿Q又決不是神仙。『別傳』呢，阿Q實在未曾有大總統上諭宣付國史館立『本

傳」——雖說英國正史上並無『博徒列傳』，而文豪迭更司也做過博徒別傳^④這一部書，但文豪則可，在我輩卻不可的。其次は『家傳』，則我既不知與阿Q是否同宗，也未曾受他子孫的拜託；或『小傳』，則阿Q又更無別的『大傳』了。總而言之，這一篇也便是『本傳』，但從我的文章着想，因為文體卑下，是『引車賣漿者流』^⑤所用的話，所以不敢僭稱，便從不入三教九流的小說家所謂『閒話休題言歸正傳』這一句套話裏，取出『正傳』兩個字來，作為名目，即使與古人所撰書法正傳^⑥的『正傳』字面上很相混，也顧不得了。

第二，立傳的通例，開首大抵該是『某，字某，某地人也』，而我並不知道阿Q姓什麼。有一回，他似乎是姓趙，但第二日便模糊了。那是趙太爺的兒子進了秀才的時候，鑼聲鏗鏘的報到村裏來，阿Q正喝了兩碗黃酒，便手舞足蹈的說，這于他也很光采，因為他和趙太爺原來是本家，細細的排起來他還比秀才長三輩呢。其時幾個旁聽人倒也肅然的有些起敬了。那知道第二天，地保^⑦便叫阿Q到趙太爺家裏去；太爺一見，滿臉濺朱，喝道：

『阿Q，你這渾小子！你說我是你的本家麼？』

4.
阿Q不開口。

趙太爺愈看愈生氣了，搶進幾步說：『你敢胡說！我怎麼會有你這樣的本家？你姓趙麼？』

阿Q不開口，想往後退了；趙太爺跳過去，給了他一個嘴巴。

— Q，英文字母，念ㄑ一ㄡ。

二 立言，就是著書立說，傳給後世。古人把立德、立功和立言合稱為三不朽。

三 凡是記一個人一生的歷史，都叫做傳。列傳，是寫在正史裏面的傳記；自傳，是自己給自己寫的傳記；內傳，是關於神仙的傳記；外傳，是正史以外的傳記；別傳，也是正史有了『本傳』（即列傳）之後，另外寫的傳記；家傳，是家中子弟自己或請人給死去的長輩寫的傳記。

四 送更司，英國小說家。博徒別傳，是英國小說家柯南道爾寫的一部小說，魯迅先生這裏記錯了，後來在通信中曾有說明。

五 「引車賣漿者流」，指勞動人民；是從前知識分子對勞動人民輕視的用語。

六 書法正傳是一本講寫字的書，「傳」念ㄑㄧㄨㄞ，「正傳」是正確的傳授。阿Q正傳的『傳』却念ㄓㄨㄞ。

七 地保，清時鄉下維持地方治安的人員。

『你怎麼會姓趙！——你那里配姓趙！』

阿Q並沒有抗辯他確鑿姓趙，只用手摸着左頰，和地保退出去了；外面又被地保訓斥了一番，謝了地保二百文●酒錢。知道的人都說阿Q太荒唐，自己去招打；他大約未必姓趙，即使真姓趙，有趙太爺在這里，也不該如此胡說的。此後便再沒有人提起他的氏族來，所以我終於不知道阿Q究竟什麼姓。

第三，我又不知道阿Q的名字是怎麼寫的。他活着的時候，人都叫他阿Quei●，死了以後，便沒有一個人再叫阿Quei了，那里還會有『著之竹帛』●的事。若論『著之竹帛』，這篇文章要算第一次，所以先遇着了這第一個難關。我曾經仔細想：阿Quei，阿桂還是阿貴呢？倘使他號叫月亭，或者在八月間做過生日，那一定是阿桂了。而他既沒有號——也許有號，只是沒有人知道他，——又未嘗散過生日徵文的帖子●：寫作阿桂，是武斷的。又倘若他有一位老兄或令弟叫阿富，那一定是阿貴了；而他又只是一個：寫作阿貴，也沒有佐證的。其餘音Quei的偏僻字樣，更加湊不上了。先前，我也曾問過趙太爺的兒子茂才●先生，誰料博雅如此公，竟也茫然，但據結論說，是因為陳獨秀辦了新青年提倡洋字●，所以國粹淪亡，無可查

考了。我的最後的手段，只有託一個同鄉去查阿Q犯事的案卷，八個月之後纔有回信，說案卷裏並無與阿Quei的聲音相近的人。我雖不知道是真沒有，還是沒有查，然而也再沒有別的方法了。生怕注音字母還未通行，只好用了『洋字』，照英國流行的拚法寫他為阿Quer，略作阿Q。這近乎盲從新青年，自己也很抱歉，但茂才公尚且不知，我還有什麼好辦法呢。

第四，是阿Q的籍貫了。倘他姓趙，則據現在好稱郡望的老例，可以照郡名百家姓^④上的注解，說是『隴西天水人也』，但可惜這姓是不甚可靠的，因此籍貫也就有些決不定。他雖然多住未莊，然而也常常宿在別處，不能說

清時最小的錢幣，是圓形方孔的刺錢，一個叫做一文。

① ○ E. C. 念「ㄨㄟ」。

著之竹帛，就是寫在書上。古人在沒有紙的時代，是把字寫在竹板或絲帛上的。

② ○ 封建社會，士紳做生日，要發帖子，請人寫祝賀的文章。

③ ○ 茂才，就是秀才，科舉時代最起碼的一種功名。

④ ○ 新青年是五四時代最進步的刊物。陳獨秀是它的編輯人之一。

⑤ ○ 郡名百家姓是百家姓的一種，每一個姓都註明出於古代某地。

是未莊人，即使說是『未莊人也』，也仍然有乖史法的。

我所聊以自慰的，是還有一個『阿』字非常正確，絕無附會假借的缺點，頗可以就正于通人。至于其餘，卻都非淺學所能穿鑿，只希望有『歷史癖與考據癖』的胡適之●先生的門人們，將來或者能够尋出許多新端緒來，但是我這阿Q正傳到那時卻又怕早經消滅了。

以上可以算是序。

第二章 優勝記略

阿Q不獨是姓名籍貫有些渺茫，連他先前的『行狀』●也渺茫。因為未莊的人們之于阿Q，只要他幫忙，只拿他玩笑，從來沒有留心他的『行狀』的。而阿Q自己也不說，獨有和別人口角的時候，間或瞪着眼睛道：

『我們先前——比你闊的多啦！你算是什麼東西！』

阿Q沒有家，住在未莊的土穀祠●裏；也沒有固定的職業，只給人家做短工，割麥便割麥，舂米便舂米，撐船便撐船。工作略長久時，他也或住在臨時主人的家裏，但一完就走了。所以，人們忙碌的時候，也還記起阿Q

來，然而記起的是做工，並不是『行狀』；一閒空，連阿Q都早忘卻，更不必說『行狀』了。只是有一回，有一個老頭子頌揚說：『阿Q真能做！』這時阿Q赤着膊，懶洋洋的瘦伶仃的正在他面前，別人也摸不着這話是真心還是譏笑，然而阿Q很喜歡。

阿Q又很自尊，所有未莊的居民，全不在他眼睛裏，甚而至于對於兩位『文童』^④也有以為不值一笑的神情。夫文童者，將來恐怕要變秀才者也；趙太爺、錢太爺大受居民的尊敬，除有錢之外，就因為都是文童的爹爹，而阿Q在精神上獨不表格外的崇拜，他想：我的兒子會闊得多啦！加以進了幾回城，阿Q自然更自負，然而他又很鄙薄城裏人，譬如用三尺長三寸寬的木板做成的凳子，未莊叫『長凳』，他也叫『長凳』，城裏人卻叫『條凳』，

① 胡適之，即胡適，五四時代他是提倡新文化運動的一個，後來就墮落為帝國主義的走狗。

他自己說他『有歷史癖與考據癖』。

② 土穀祠，就是土地廟。

③ 行狀，科舉時代還沒有考上秀才的讀書人。也叫做童生。

他想：這是錯的，可笑！油煎大頭魚，未莊都加上半寸長的葱葉，城裏卻加
上切細的葱絲，他想：這也是錯的，可笑！然而未莊人真是不見世面的可笑
的鄉下人呵，他們沒有見過城裏的煎魚！

阿Q『先前闊』，見識高，而且『真能做』，本來幾乎是一個『完人』
了，但可惜他體質上還有一些缺點。最惱人的是在他頭皮上，頗有幾處不知
起于何時的癩瘡疤。這雖然也在他身上，而看阿Q的意思，倒也似乎以為不
足貴的，因為他諱『說』『癩』以及一切近于『賴』的音，後來推而廣之，
『光』也諱，『亮』也諱，再後來，連『燈』『燭』都諱了。一犯諱，不問
有心與無心，阿Q便全疤通紅的發起怒來，估量了對手，口訥的他便罵，氣
力小的他便打；然而不知怎麼一回事，總還是阿Q喫虧的時候多。于是他漸
漸的變換了方針，大抵改為怒目而視了。

誰知道阿Q採用怒目主義之後，未莊的閒人們便愈喜歡玩笑他。一見
面，他們便假作喫驚的說：

『噲，亮起來了。』

阿Q照例的發了怒，他怒目而視了。

『原來有保險燈在這里！』他們並不怕。

阿Q沒有法，只得另外想出報復的話來：

『你還不配……』這時候，又彷彿在他頭上的是——種高尚的光榮的癩頭瘡，並非平常的癩頭瘡了；但上文說過，阿Q是有見識的，他立刻知道和『犯忌』有點抵觸，便不再往下說。

閒人還不完，只撩他，于是終而至于打。阿Q在形式上打敗了，被人揪住黃辮子，在壁上碰了四五個響頭，閒人這纔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走了。阿Q站了一刻，心裏想，『我總算被兒子打了，現在的世界真不像樣……』于是也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走了。

阿Q想在心裏的，後來每每說出口來，所以凡有和阿Q玩笑的人們，幾乎全知道他有這一種精神上的勝利法，此後每逢揪住他黃辮子的時候，人就先一着對他說：

『阿Q，這不是兒子打老子，是人打畜生。自己說：人打畜生！』

● 謂，念ㄏㄨㄤ，忌諱，避諱，都是不敢說或不許說的字。

阿Q兩隻手都捏住了自己的辮根，歪着頭，說道：『打蟲豸，好不好？我是蟲豸——還不放麼？』

但雖然是蟲豸，閒人也並不放，仍舊在就近什麼地方給他碰了五六個響頭，這纔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走了，他以為阿Q這回可遭了瘟。然而不到十秒鐘，阿Q也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走了，他覺得他是第一個能够自輕自賤的人，除了『自輕自賤』不算外，餘下的就是『第一個』。狀元不也是『第一個』麼？『你算是什麼東西』呢！？

阿Q以如是等等妙法尅服怨敵之後，便愉快的跑到酒店裏喝幾碗酒，又和別人調笑一通，口角一通，又得了勝，愉快的回到土穀祠，放倒頭睡着了。假使有錢，他便去押牌寶，一堆人蹲在地面上，阿Q卽汗流滿面的夾在這中間，聲音他最響：

『青龍四百！』

『咳——開——啦！』椿家揭開盒子蓋，也是汗流滿面的唱。『天門啦——角回啦——！人和穿堂空在那里啦——！阿Q的銅錢拿過來——！』

『穿堂一百——一百五十！』

阿Q的錢便在這樣的歌吟之下，漸漸的輸入別個汗流滿面的人物的腰間。他終於只好擠出堆外，站在後面看，替別人着急，一直到散場，然後戀戀的回到土穀祠，第二天，腫着眼睛去工作。

但真所謂『塞翁失馬安知非福』，罷，阿Q不幸而贏了一回，他倒幾乎失敗了。

這是未莊賽神的晚上。這晚上照例有一臺戲，戲臺左近，也照例有許多的賭攤。做戲的鑼鼓，在阿Q耳朵裏彷彿在十里之外；他只聽得樁家的歌唱了，他贏而又贏，銅錢變成角洋，角洋變成大洋，大洋又成了疊。他興高采

● 牌寶，一種用骨牌玩的賭博。開寶的叫做『樁家』，也寫作『莊家』。

● 塞翁失馬，是這樣一個故事：塞翁丟了一匹馬，跑到胡人那裏去了。人們都來安慰塞翁，塞翁說：『也許是我的福呢。』過了幾個月，那匹馬自己跑回來了，還帶來一些胡人的好馬。人們都來慶賀，塞翁說：『也許是我的禍呢。』後來，塞翁的兒子騎馬，把腿摔折了。人們又來安慰塞翁，塞翁說：『也許是我的福呢。』一年後，胡人侵入邊塞，各地都抽壯丁去打仗，死了很多。只有塞翁的兒子因為腿折了，沒有被抽去。這故事是說禍福是沒有一定的。

烈得非常：

『天門兩塊！』

他不知道誰和誰為什麼打起架來了。罵聲、打聲、腳步聲，昏頭昏腦的一大陣，他纔爬起來，賭攤不見了，人們也不見了，身上有幾處很似乎有些痛，似乎也挨了幾拳幾腳似的，幾個人詫異的對他看。他如有所失的走進土穀祠，定一定神，知道他的一堆洋錢不見了。趕賽會的賭攤多不是本村人，還到那里去尋根柢呢？

很白很亮的一堆洋錢！而且是他的——現在不見了！說是算被兒子拿去了罷，總還是忽忽不樂；說自己是蟲豸罷，也還是忽忽不樂；他這回纔有些感到失敗的苦痛了。

但他立刻轉敗為勝了。他擎起右手，用力的在自己臉上連打了兩個嘴巴，熱刺刺的有些痛；打完之後，便心平氣和起來，似乎打的是自己，被打的是別一個自己，不久也就彷彿是自己打了別個一般，——雖然還有些熱刺刺，——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躺下了。

他睡着了。

第三章 繼優勝記略

然而阿Q雖然常優勝，卻直待蒙趙太爺打他嘴巴之後，這纔出了名。

他付過地保二百文酒錢，忿忿的躺下了，後來想：『現在的世界太不成話，兒子打老子……』于是忽而想到趙太爺的威風，而現在是他的兒子了，便自己也漸漸的得意起來，爬起身，唱着小孤孀上墳——到酒店去。這時候，他又覺得趙太爺高人一等了。

說也奇怪，從此之後，果然大家也彷彿格外尊敬他。這在阿Q，或者以為因為他是趙太爺的父親，而其實也不然。未莊通例，倘如何七打河八，或者李四打張三，向來本不算一件事，必須與一位名人如趙太爺者相關，這纔載上他們的口碑。一上口碑，則打的既有名，被打的也就託庇有了名。至于錯在阿Q，那自然是不必說。所以者何？就因為趙太爺是不會錯的。但他既然錯，為什麼大家又彷彿格外尊敬他呢？這可難解，穿鑿起來說，或者因為阿Q說是趙太爺的本家，雖然挨了打，大家也還怕有些真，總不如尊敬一些。

● 小孤孀上墳，就是小上墳，南方叫寡婦是孤孀。

穩當。否則，也如孔廟裏的太牢一般，雖然與豬羊一樣，同是畜生，但既經聖人下箸，先儒們便不敢妄動了。

阿Q此後倒得意了許多年。

有一年的春天，他醉醺醺的在街上走，在牆根的日光下，看見王鬍在那裡赤着膊捉蠅子，他忽然覺得身上也癢起來了。這王鬍，又癩又鬍，別人都叫他王癩鬍，阿Q卻刪去了一個癩字，然而非常渺視他。阿Q的意思，以為癩是不足為奇的，只有這一部絡腮鬍子，實在太新奇，令人看不上眼。他于是並排坐下去了。倘是別的閒人們，阿Q本不敢大意坐下去。但這王鬍旁邊，他有什麼怕呢？老實說：他肯坐下去，簡直還是擡舉他。

阿Q也脫下破夾襖來，翻檢了一回，不知道因為新洗呢還是因為粗心，許多工夫，只捉到三四個。他看那王鬍，卻是一個又一個，兩個又三個，只放在嘴裏畢畢剝剝的響。

阿Q最初是失望，後來卻不平了：看不上眼的王鬍尚且那麼多，自己反倒這樣少，這是怎樣的大失體統的事呵！他很想尋一兩個大的，然而竟沒有，好不容易纔捉到一個中的，恨恨的塞在厚嘴唇裏，很命一咬，劈的一聲，

又不及王鬍響。

他癩瘡疤塊塊通紅了，將衣服摔在地下，吐一口唾沫，說：

「這毛蟲！」

「癩皮狗。你罵誰？」王鬍輕蔑的擡起眼來說。

阿Q近來雖然比較的受人尊敬，自己也更高傲些，但和那些打慣的閒人們見面還膽怯，獨有這回卻非常武勇了。這樣滿臉鬍子的東西，也敢出言無狀麼？

「誰認便罵誰！」他站起來，兩手叉在腰間說。

「你的骨頭癩了麼？」王鬍也站起來，披上衣服說。

阿Q以為他要逃了，搶進去就是一拳。這拳頭還未達到身上，已經被他抓住了，只一拉，阿Q蹌蹌踉蹌的跌進去，立刻又被王鬍扭住了辮子，要拉到牆上照例去碰頭。

「「君子動口不動手」！」阿Q歪着頭說。

王鬍似乎不是君子，並不理會，一連給他碰了五下，又用力的一推，至

● 太牢，就是牛。在古代祭祀的時候，牛叫太牢，羊叫少牢。